

朝陽科技大學 115 年度勞工健康服務計畫

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環委員會議審議(114.12.10)

一、政策

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為學校經營不可或缺之要素，因此本校遵守法規規定、普及安衛技能、降低職業傷害風險、預防職業傷害、維護工作者健康及安全之承諾與責任。

二、目標

推動教職員工健康服務，進行職場風險評估與健康管理，增進工作者身心健康，營造健康職場。

三、實施對象

本校所有工作者均適用之。

四、預估經費

依據各部門年度所編列之預算運用。

五、資源需求

1. 組織權責單位、人員與工作任務表(附表 1)

2. 健康服務計畫年度期程表(附表 2)

六、文件與紀錄有關健康服務執行過程與結果相關紀錄資料，應至少留存 3 年備查，以利考核，並保障個人隱私權。

七、本計畫經環境安全衛生委員會議決議通過，經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八、未盡明定之事項，依相關法規規定辦理。

附表 1

組織權責單位、人員與工作任務表

相關人員 工作職責	校長	勞工健 康服務 醫師	勞工健 康護理 人員	職業安全 衛生管理 人員	人力資 源處/業 管單位	單位 主管
宣示及承諾支持本計畫保護之 推動與執行	V					
協助健康服務計畫之規劃、推 動與執行		V	V	V	V	V
協助辦理勞工健康檢查與複查 追蹤		V	V			
協助健康管理分級、諮詢、衛教 指導、健康促進與個案管理		V	V			
協助職能評估、復工、配工與工 作調整或更換		V	V	V	V	V
協助作業環境監控與提出改善 方案措施並執行		V	V	V		V
協助作業環境與健康危害因子 辨識評估與分析		V	V	V		V
依據危害辨識結果，執行健康 風險分級與危害管控		V	V	V		
協助工作相關傷病之預防、急 救與緊急處置		V	V	V		V
協助行政管理，提供勞工資本 資料與工時、假勤申請、職務異 動、及各項保險給付申請					V	V
檢視計畫執行現況及確認執行 績效	V	V	V	V	V	V
與健康有關文件與紀錄之保存			V	V		

項次	計畫項目	實施細目	實施方法	實施人員	月份													
					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		
4	辦理未滿十八歲勞工、有母性健康危害之虞之勞工、職業傷病勞工與職業健康相關高風險勞工之評估及個案管理	人因性危害預防	長時間重複性的作業工作者依本校「人因性危害預防計畫」實施	環境安全衛生處/ 單位主管/工作者/ 人力資源處/業管單位	V	V	V							V	V	V		
			必要時安排臨場職業專科醫師諮詢及健康指導		視教職員工之需求排定													
		母性健康保護	妊娠員工依本校「母性健康保護計畫」實施	環境安全衛生處/ 女性工作者/人力資源處/業管單位	V	V	V	V	V	V	V	V	V	V	V	V	V	V
			懷孕員工安排臨場職業專科醫師諮詢及健康指導		通報之懷孕員工需求安排臨場諮詢													
		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	中、高工作負荷者依本校「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計畫」實施	環境安全衛生處/ 單位主管/工作者/ 人力資源處/業管單位	V	V	V	V	V	V	V	V	V	V	V	V	V	V
			必要時安排臨場職業專科醫師諮詢及健康指導		視教職員工之需求排定													
		職場不法侵害預防	依本校「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」實施	全校所有工作者	V	V	V	V	V	V	V	V	V	V	V	V	V	V
			必要時成立調查小組	環安處/單位主管/ 工作者/人力資源處/業管單位	視情況成立調查小組													

項次	計畫項目	實施細目	實施方法	實施人員	月份											
					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
8	定期向雇主報告及勞工健康服務之建議	計畫推動情形	主管會議/環安處處會議/環境安全衛生委員會之定期會議	環境安全衛生處/環境安全委員	1. 主管會議/環安處處會議每月召開。 2. 環境安全委員會會議每季 3/6/9/12 月召開											
		業務執行內容														
		健康檢查狀況														
9	其他	訪視現場/評估	配合職業安全衛生及相關部門人員訪視工作現場環境	環境安全衛生處/單位人員	是實際狀況應對											